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B

KINGBOARD HOLDINGS LIMITED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22,018.6	18,665.6	+18%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	5,141.4	4,545.8	+1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基本純利*	2,597.8	2,183.3	+19%
—賬面純利	4,169.0	2,180.2	+91%
每股基本盈利			
—以基本純利計算*	2.436 港元	2.103 港元	+16%
—以賬面純利計算	3.909 港元	2.100 港元	+86%
每股中期股息	0.60 港元	0.60 港元	-
每股特別中期股息	0.50 港元	-	不適用
每股資產淨值	45.1 港元	39.3 港元	+15%
淨負債比率	35%	20%	

* 不包括：

- (1)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以股份形式付款三百一十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沒有)。
- (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二十億八千九百八十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沒有)。
- (3)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五億一千八百六十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沒有)。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一七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22,018,609	18,665,562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u>(17,297,696)</u>	<u>(14,187,713)</u>
毛利		4,720,913	4,477,84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268,933	200,999
分銷成本		(563,056)	(519,576)
行政開支		(945,347)	(840,86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虧損		(116,389)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收益		75,110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	246,22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3	2,089,808	–
以股份形式付款		–	(3,136)
融資成本	6	(202,651)	(157,693)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35,717	–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13,538</u>	<u>42,201</u>
除稅前溢利		5,476,576	3,445,995
所得稅開支	7	<u>(739,867)</u>	<u>(611,605)</u>
本期間溢利		<u>4,736,709</u>	<u>2,834,390</u>
本期間溢利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4,169,007	2,180,202
非控股股東權益		<u>567,702</u>	<u>654,188</u>
		<u>4,736,709</u>	<u>2,834,390</u>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9		
基本		<u>3.909</u>	<u>2.100</u>
攤薄		<u>3.870</u>	<u>2.083</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u>4,736,709</u>	<u>2,834,390</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儲備：		
因折算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671,719)	892,731
或會於其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投資重估儲備：		
可供出售投資之變動淨值	-	558,098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之虧損	(335,661)	-
匯兌儲備：		
因折算外地經營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1,186</u>	<u>(4,466)</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支出)收益(除稅後)	<u>(1,006,194)</u>	<u>1,446,363</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3,730,515</u>	<u>4,280,753</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3,183,959	3,465,076
非控股股東權益	<u>546,556</u>	<u>815,677</u>
	<u>3,730,515</u>	<u>4,280,75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7,166,271	17,151,9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5,030,794	14,529,533
預付租賃款項		1,536,511	931,029
商譽		2,499,291	2,288,14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478,953	504,090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2,240,920	—
可供出售投資		—	5,746,58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權益工具		3,072,925	—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		164,124	—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		5,195,445	—
委托貸款	11	695,991	788,860
其它非流動資產		685,318	691,21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之 訂金		267,504	485,451
遞延稅項資產		4,425	3,768
		<u>49,038,472</u>	<u>43,120,592</u>
流動資產			
存貨		2,660,626	2,115,557
待發展物業		21,788,748	15,637,824
貿易及其它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1	9,144,897	11,763,029
應收票據	11	4,823,925	5,036,119
可供出售投資		—	778,986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		850,422	—
預付租賃款項		32,321	24,363
可收回稅項		8,505	7,964
銀行結餘及現金		7,048,965	8,113,756
		<u>46,358,409</u>	<u>43,477,598</u>
分類為待售資產		—	1,696,193
		<u>46,358,409</u>	<u>45,173,79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它應付賬款	12	8,298,795	9,569,089
應付票據	12	416,394	691,834
預售物業所收訂金		—	3,551,562
合同負債		3,218,753	—
應繳稅項		981,418	886,418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6,197,817	5,290,745
		<u>19,113,177</u>	<u>19,989,648</u>
流動資產淨值		<u>27,245,232</u>	<u>25,184,14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6,283,704</u>	<u>68,304,735</u>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46,909	783,418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20,021,567	13,797,597
	<u>20,768,476</u>	<u>14,581,015</u>
	<u>55,515,228</u>	<u>53,723,72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6,645	106,645
儲備	48,026,199	45,932,874
	<u>48,132,844</u>	<u>46,039,519</u>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48,132,844	46,039,519
非控股股東權益	7,382,384	7,684,201
	<u>55,515,228</u>	<u>53,723,720</u>
資本總額	<u>55,515,228</u>	<u>53,723,72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因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而此等新增及經修訂準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用於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申報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的修訂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算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4號的修訂	採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一併應用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作為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 期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轉撥投資物業

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已根據相關標準及修訂之相關過渡條文予以應用，並導致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資料之變動。

3.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以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具體而言，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下，本集團之經營及申報部分為五個主要經營分部—(i)製造及銷售覆銅面板、(ii)製造及銷售印刷線路板、(iii)製造及銷售化工產品、(iv)銷售及出租物業及(v)其他(包括服務收入，製造及銷售磁電產品及酒店業務)。在達致本集團申報分部時，並無綜合主要營運決策者所識別的其他經營分部。

3. 分部資料(續)

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呈報分部資料乃根據內部管理呈報資料。該等資料由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用作分部呈報之計量政策，與其用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以經營溢利之計量來評估分部之溢利或虧損。當中若干項目並未有包括在達致經營分部之分部業績內(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收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融資成本、以股份形式付款、未分配之公司收入及支出)。

按呈報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如下呈列：

	覆銅面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印刷線路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化工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額	7,914,490	4,456,752	8,324,933	1,087,758	234,676	-	22,018,609
分部間之銷售額	1,147,818	-	411,609	-	1,073	(1,560,500)	-
合計	<u>9,062,308</u>	<u>4,456,752</u>	<u>8,736,542</u>	<u>1,087,758</u>	<u>235,749</u>	<u>(1,560,500)</u>	<u>22,018,609</u>
業績							
分部業績	<u>1,913,176</u>	<u>280,472</u>	<u>1,114,269</u>	<u>652,977</u>	<u>(18,801)</u>		3,942,09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權益工具之收益							75,110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2,089,8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權益工具之虧損							(116,3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518,608)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249,661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191,703)
融資成本							(202,651)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35,71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u>113,538</u>
除稅前溢利							<u>5,476,576</u>

3. 分部資料(續)

	覆銅面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印刷線路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化工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額	6,381,047	3,844,857	6,252,840	1,995,133	191,685	-	18,665,562
分部間之銷售額	<u>1,101,100</u>	<u>-</u>	<u>280,086</u>	<u>-</u>	<u>2,654</u>	<u>(1,383,840)</u>	<u>-</u>
合計	<u>7,482,147</u>	<u>3,844,857</u>	<u>6,532,926</u>	<u>1,995,133</u>	<u>194,339</u>	<u>(1,383,840)</u>	<u>18,665,562</u>
業績							
分部業績	<u>2,104,522</u>	<u>277,345</u>	<u>304,334</u>	<u>672,251</u>	<u>12,583</u>		<u>3,371,035</u>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246,220
以股份形式付款							(3,136)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101,558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154,190)
融資成本							(157,69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42,201</u>
除稅前溢利							<u>3,445,995</u>

分部間之銷售價格經雙方同意後釐定。

4. 折舊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為1,018,79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926,814,000港元)。

5. 其他收入、收益及損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收益及損益包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權益工具之股息	63,540	-
按公平值計入其它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154,132	-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	-	6,622
可供出售投資之利息收入	-	88,676
銀行結餘及現金之利息收入	5,524	8,491
委託貸款之利息收入	<u>26,466</u>	<u>38,659</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之利息	228,554	176,531
減：合資格資產成本的資本化金額	<u>(25,903)</u>	<u>(18,838)</u>
	<u>202,651</u>	<u>157,693</u>

報告期間內之銀行借貸利息成本包括特定用於房地產發展項目之銀行借貸利息成本18,63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4,074,000港元)及一般借貸產生之銀行借貸利息成本，以合資格資產開支加權平均資本化年利率2.5%(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3%)計算。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稅項包括：		
香港利得稅	3,680	2,66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u>734,737</u>	<u>606,561</u>
	738,417	609,226
遞延稅項		
本期間支出	<u>1,450</u>	<u>2,379</u>
	<u>739,867</u>	<u>611,605</u>

兩個期間的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之稅率計算。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通用稅率計算。

8.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董事」)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60港元(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中期股息每股0.60港元)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0.50港元(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沒有)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星期五)左右寄發。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4,169,007	2,180,202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66,452,236	1,038,400,136
加上：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發行而尚未行使之 優先購股權	10,776,706	8,333,064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77,228,942	1,046,733,200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約為1,824,53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849,115,000港元)。

11. 貿易及其它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委托貸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6,988,953	6,276,643
預付供應商款項	512,220	492,792
委托貸款(附註)	742,965	845,616
預付款項及按金	879,185	728,573
可退回增值稅	300,949	247,852
預售住宅物業之土地增值稅	97,000	96,763
收購土地使用權以用作發展供出售用途的物業 而支付的按金	—	3,590,431
其他應收賬款	319,616	273,219
	9,840,888	12,551,889
減：委托貸款非流動部分	(695,991)	(788,860)
	9,144,897	11,763,029

11. 貿易及其它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委托貸款及應收票據(續)

附註：委托貸款742,96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5,616,000港元)為應收若干買家透過中國四家(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家)商業銀行(「放貸代理人」)向本集團購買由本集團發展之物業的款項。委托貸款以年利率介乎3.92厘至5.39厘(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2厘至5.39厘)計息，利息每月繳付，本金金額須於二零三四年(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三四年)或以前償還。本集團物業買家已將其各自購入的物業押予放貸代理人。該等物業位於中國昆山。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賬期最長為120日(二零一七年：120日)，視乎所銷售的產品而定。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壞賬撥備)之賬齡基於發票日期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90日	5,378,828	4,873,171
91-120日	918,287	786,520
121-150日	448,081	399,032
151-180日	143,597	123,979
180日以上	100,160	93,941
	<u>6,988,953</u>	<u>6,276,643</u>

本集團應收票據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之內。

12. 貿易及其它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90日	2,263,683	2,073,037
91-180日	466,018	432,894
180日以上	51,660	192,514
	<u>2,781,361</u>	<u>2,698,445</u>

本集團所有應付票據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之內。

1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3,786,000,000港元出售一間附屬公司Win Real Group Limited之49%股權予獨立第三方，利潤為2,089,808,000港元。該附屬公司間接持有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聯營公司49%的股權。

業務回顧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公佈，建滔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取得卓越業績。回顧期內，中美貿易爭端令電子市場增長略有減緩，經營環境充滿挑戰。然而，覆銅面板部門及印刷線路板部門憑藉上下游協同發展，銷售拾級而上，展現良好增長動力。化工部門受惠國內供給側改革，加速出清落後產能，以及著力提振內需，焦炭、燒鹼、醋酸、甲醇及苯酚丙酮等主要化工產品的平均價格皆有明顯升幅，化工部門盈利因而大幅上漲。集團在倫敦及上海的新增商用物業開始帶來租金貢獻，帶動房地產部門租金收入穩步增加。有賴於集團致力發展多元化業務組合，集團綜合盈利能力穩步提升，面對波動的市場環境，展現強勁增長動力。

集團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18%，至二百二十億一千八百六十萬港元，基本純利上揚19%，至二十五億九千七百八十萬港元。由於集團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除稅前收益為二十億八千九百八十萬港元，因此賬面純利大幅上升91%，至四十一億六千九百萬港元。董事會決定派發中期股息每股0.60港元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0.50港元，合共每股1.10港元。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22,018.6	18,665.6	+18%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盈利*	5,141.4	4,545.8	+13%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基本純利*	2,597.8	2,183.3	+19%
—賬面純利	4,169.0	2,180.2	+91%
每股基本盈利			
—以基本純利計算*	2.436 港元	2.103 港元	+16%
—以賬面純利計算	3.909 港元	2.100 港元	+86%
每股中期股息	0.60 港元	0.60 港元	—
每股特別中期股息	0.50 港元	—	不適用
每股資產淨值	45.1 港元	39.3 港元	+15%
淨負債比率	35%	20%	

* 不包括：

- (1)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以股份形式付款三百一十萬港元（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沒有）。
- (2)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二十億八千九百八十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沒有）。
- (3)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五億一千八百六十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沒有）。

業務表現

集團覆銅面板業務連續十三年穩踞全球覆銅面板市場第一位。回顧期內，覆銅面板部門玻璃絲、玻璃布及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產能均有所提升。各產品價格亦較去年同期上升，因此部門營業額(包括分部間之銷售)增加21%，至九十億六千二百三十萬港元，然而產品價格升幅未能完全抵消成本上漲，因此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下跌7%，至二十二億三千四百九十萬港元。

印刷線路板業務方面，在中國消費升級的驅動下，汽車及消費電子市場良好銷情延續。部門產品組合向高階及高附加值方向升級，帶動產品平均售價提升。此外，集團已完成收購建業科技電子(惠州)有限公司，一間位於廣東省惠州市的優質線路板工廠，目前收購產能已完全釋放。印刷線路板部門營業額上升16%，至四十四億五千六百八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上升3%，至五億四千六百八十萬港元。

國家不斷收緊安全及環保的政策要求，化工產業生產準則日趨嚴格，落後產能持續淘汰，供需關係得到明顯改善，行業競爭環境優化，市場對集團生產的化工產品需求殷切。化工部門各主要產品，尤其是燒鹼、醋酸及苯酚丙酮等，售價同比增幅顯著，帶動化工部門營業額(包括分部間之銷售)上升34%，至八十七億三千六百五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大幅上升125%，至十五億二千零六十萬港元。

回顧期內，受國家樓市調控政策收緊所影響，物業出售進度有所放緩，物業銷售營業額下滑至五億七千二百萬港元。儘管租金收入上升至五億一千五百八十萬港元，房地產部門營業額仍跌45%，至十億八千七百八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下降3%，至六億五千五百六十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集團之綜合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二百七十二億四千五百二十萬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百五十一億八千四百一十萬港元)，流動比率則為2.43(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6)。

淨營運資金週期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四十一日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五十二日，細分如下：

- 存貨週轉期為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十三日)。
-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為五十七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十三日)。
-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週轉期(不包括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票據)為三十三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十五日)。

集團之淨負債比率為35%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短期與長期借貸比例為24%：7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72%)。回顧期內，集團投資了約十三億港元添置新的生產設備及十三億港元於房地產建築費用。憑藉雄厚的資產負債表及充裕的備用資金，集團能夠靈活應對市場上各項挑戰及捕捉箇中機遇。

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於回顧期內並無訂立任何衍生金融工具。集團並無面對重大的外匯風險，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全球聘用員工約44,500人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800人)，員工人數增加主要為配合公司業務發展。集團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亦會根據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個別員工的表現，發放優先購股權及特別獎金予合資格員工。

前景

進入下半年，電子市場步入傳統旺季。下游市場需求釋放，覆銅面板銷量可預見顯著增加，部門亦已開始上調產品價格。目前，部門上游物料供應充足，能適時擴大覆銅面板生產量。同時，部門已進入產能擴張的新週期。新增的環氧玻璃纖維覆銅面板產能即將投入生產，並增加薄板、無鹵素及耐高溫等高附加值產品的生產比例，將為部門帶來長遠及持續的增長動力。

印刷線路板業務方面，3C產品(電腦、通訊及消費電子)為主導的電子市場呈現良好的發展趨勢，汽車產品智能化步伐亦正加速，帶動線路板需求上揚。部門高密度互聯(「HDI」)線路板已取得國內銷量前三位手機品牌中兩家的產品認證，訂單將穩步增加。人民幣貶值亦令主營出口市場的汽車線路板更具競爭優勢。印刷線路板部門將以市場發展為導向，逐步增加具競爭優勢板塊之產能，以滿足市場龐大增量需求。

在國家供給側改革持續的背景下，化工部門將著力提升廠房效率及環保標準。在穩定國內廠房產出的基礎上，積極拓展多元化產品組合，並尋求國外拓展機會。在下半年，位於湖南省衡陽市的鹽鹵化工基地將新增一條燒鹼生產線，其燒鹼產能將增加32%，至每月3.5萬噸，並新引入每月4千噸的環氧氯丙烷生產線。同時，隨著落後產能已持續退出市場，各化工產品均穩定在較高的價格水平，相信化工部門盈利水平將持續提升。

房地產方面，儘管樓市調控政策對住宅銷售仍有影響，但房地產部門將採取更有效的營銷策略，加大力度推售項目，加速現金回收。此外，由於上海商用物業出租率提升及免租期屆滿，租金收入可望穩步增加。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集團各股東、客戶、銀行、管理人員及員工於回顧期內對本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取得中期股息及特別中期股息之資格，公司股東須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方為有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聯交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事宜進行磋商，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條文按特定任期委任之偏離情況之外，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項下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之適用守則條文。儘管有上述偏離情況，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並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會寬鬆於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方面，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操守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承董事會命
建滔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國榮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國榮先生、鄭永耀先生、張廣軍先生、何燕生先生、張偉連女士、張家成先生及陳茂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明敏先生、莊堅琪先生、梁體超先生及陳永棋先生。